

习近平夫妇会见柬埔寨国王西哈莫尼和太后莫尼列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2月24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和夫人彭丽媛在钓鱼台国宾馆养源斋亲切会见柬埔寨国王西哈莫尼和太后莫尼列。

习近平欢迎西哈莫尼国王和莫尼列太后来北京查体休养。习近平指出,中柬建交65年来,不管国际风云如何变幻,中柬友谊历久弥新,中柬关系已经成为国际关系的典范。饮水思源,这要归功于中国老一辈领导人同西哈努克

太皇陛下缔结和培育的深厚友谊。国王和太后陛下是中国改革发展的亲历者、见证者,始终关心中国发展,是中国人民的好朋友。2020年我为太后陛下颁授“友谊勋章”,就是为了感谢太后陛下为中柬友好事业作出的特殊贡献。我们要接过中柬友好接力棒,让中柬“铁杆”友谊代代相传,书写中柬命运共同体的新篇章。

习近平强调,中国共产党正在团结

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新时代新征程上,我们坚持和平发展、合作共赢。中方愿同柬方努力打造“钻石六边”合作架构,支持柬建设“工业发展走廊”和“鱼米走廊”,加快构建中柬命运共同体。中方将继续支持柬“国王工作队”开展工作,给柬埔寨民众带来更多福祉。

西哈莫尼和莫尼列表示,感谢习近平主席和彭丽媛教授对我们在华查体休

养给予的周到安排和精心照顾。长期以来,中国为柬提供了无私帮助和支持,柬方深表感谢。我们一直密切关注中国发展,为中国取得的成就感到由衷高兴。柬方赞赏习近平主席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愿同中方一道,以柬中建交65周年为契机,深化各领域友好交流合作,让柬中传统友谊世代相传。

王毅等参加会见。

激活农村内需 畅通城乡经济循环

——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有关负责人谈扩大内需热点话题

新华社记者于文静

做好今年经济工作,必须充分挖掘国内市场潜力。《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对“积极推动农村现代化”“大力发展现代农业”进行部署。如何看待农村内需潜力?目前存在哪些堵点卡点?如何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有关负责人日前接受了新华社记者专访。

激活农村内需潜力巨大

农村是重要的消费市场和要素市场,激活农村内需是畅通城乡经济循环的重要一环。

这位负责人表示,当前,新冠疫情平稳进入“乙类乙管”常态化防控阶段,社会生产生活秩序稳步恢复,激活农村内需正当其时,有利于释放农村消费潜力、扩大农业农村投资、壮大乡村富民产业、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

“2022年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66万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三分之二,差距也意味着潜力。”这位负责人说,2016年至2022年,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年均增长6.5%,增速比城镇居民高3个百分点。今后农村居住条件改善、农民生活品质提升、养老等服务型消费拓展将成为农村消费的新增长点。

与城市相比,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整体滞后,有海量需求和投资空间。专家分析,未来5至10年,随着建设高标准农田、发展现代设施农业、乡村建设等重点任务推进,将释放投资需求近15万亿元,带动建材、机械等产业发展。

这位负责人表示,当前激活农村内需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比如农民增收动能减弱,农村冷链仓储、快递物流、电子商务等基础设施存在短板,优质农产品和服务供给有待加强,农村土地等资源要素尚未有效盘活,公共服务供给有待完善,农民在消费上还有后顾之忧,需要加快解决。

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

激活农村内需、畅通城乡经济循环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综合施策。

“要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对标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和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要求,统筹激活农村内需和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位负责人表示,重点要做好以下五方面:

——发展产业助农增收。立足



资料图:青年志愿者在进行特色农产品网上直播推介。新华社发

农业农村资源禀赋,聚焦发展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发展壮大乡村特色产业,带动农民就业增收。

——加强建设投资牵引。强化财政资金撬动,用好投融资政策工具,完善市场化运作机制,引导更多资金投向高标准农田、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现代设施农业等领域。

——创新供给拓优消费。推进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服务保障。

——城乡融合畅通循环。统筹推进城乡空间布局、土地利用、生态保护、设施配套等一体规划、一体建设,促进商品和服务在城乡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

——深化改革激发活力。稳步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使闲置农房活起来、集体资产动起来。

多措并举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激活农村内需,必须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提振消费信心。

这位负责人表示,要把更多资源力量聚焦配置到产业就业、创业兴业上,让农民分享更多产业增值收益、有稳定收入能消费。

要完善政策保本增收。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落实好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稻谷补贴等政策,逐步扩大稻谷小麦玉米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

要推进创业就业增收。实施农

村创新创业带头人培育行动,落实创业创新扶持政策,建设一批农村创业创新示范园区(基地)。

要深化改革赋能增收。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积极稳妥激活农村闲置宅基地资源。

要增强脱贫地区内生动力长效增收。深入实施脱贫地区特色产业提升行动,启动一批全产业链开发项目,开展技术引进、设施更新、品牌营销和人才培养。加强脱贫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

四方面举措强化制度保障

“激活农村内需离不开强化制度供给。”这位负责人介绍说,今后重点将在四方面下功夫:

创新投融资机制。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比例,扩大地方政府债券用于乡村振兴规模。健全政府投资与金融和社会投入联动机制,引导更多金融社会资本投向农业农村。

促进城乡人力资源双向流动。健全乡村引才长效机制,有序引导大学毕业生到乡、能人回乡、农民工返乡、企业家入乡。

优化城乡土地资源配置。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规范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稳妥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健全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健全多层次、全方位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农村防疫、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办法》公布

新华社北京2月24日电 为了保护个人信息权益,规范个人信息出境活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24日公布《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办法》。办法规定了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的适用范围、订立条件和备案要求,明确了标准合同范本,为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提供了具体指引,将于2023年6月1日起施行。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随着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个人信息出境需求快速增长,个人信息权益保护面临较大挑战。个人信息保护法对个人信息跨境提供规则作了基础性规定,按照国家网信部门制定的标准合同订立合同是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的法定途径之一。

办法提出,通过订立标准合同的方式开展个人信息出境活动,应当坚持自主缔约与备案管理相结合,保护权益与防范风险相结合,保障个人信息跨境安全、自由流动。

办法明确,个人信息处理者通过订立标准合同的方式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应当同时符合下列情形:一是非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二是处理个人信息不满100万人的;三是自上年1月1日起累计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不满10万人的;四是自上年1月1日起累计向境外提供敏感个人信息不满1万人的。

办法还要求,个人信息处理者向境外提供个人信息前,应当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重点评估个人信息处理者和境外接收方处理个人信息的目的、范围、方式等的合法性、正当性、必要性;出境个人信息的规模、范围、种类、敏感程度,个人信息出境可能对个人信息权益带来的风险;个人信息出境后遭到篡改、破坏、泄露、丢失、非法利用等的风险,个人信息权益维护的渠道是否通畅等内容。